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0)

自願公告 基金成立之進展

茲提述華潤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0月25日及2017年11月8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擬議成立基金事宜（「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收到通知，華潤醫藥（汕頭）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金」）的相關工商註冊登記以及其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的要求在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私募投資基金備案手續已經完成，而基金亦已取得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發出的《私募投資基金備案證明》（備案編碼SCE 237號）。

本公告乃本公司自願作出。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及／或《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規定在有需要是就基金作進一步公告。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的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潤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春城

中國北京，2018年3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傅育寧先生；執行董事王春城先生、宋清先生及李國輝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榮先生、余忠良先生、王晨陽先生及王京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盛慕嫻女士、郭鍵勳先生、傅廷美先生及張克堅先生。